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津劝业

编号：2017-021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相关股东增持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上证公函[2017]0727号《关于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增持事项的问询函》，问询函全文如下：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2日，你公司于盘后提交我部问询函回复公告称，润盈投资及荟金3号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润盈投资）有意获得津劝业的实际控制权。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请你公司向相关股东核实并披露如下事项。

一、请你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劝业华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核实并披露：（1）控股股东对于润盈投资拟取得公司控制权的意见；（2）控股股东是否拟采取二级市场增持等方式巩固控制权，如有，请说明具体计划和安排；（3）控股股东前期与润盈投资的沟通接触情况，以及已达成的意向或协议。

二、请你公司向润盈投资核实并披露：（1）拟获得公司控制权的方式，包括协议转让、二级市场增持等，并说明具体安排；（2）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取得公司控制权的资金来源，按自有资金和融资资金分类列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取得控制权的资金来源和融资安排，来源于融资资金的，应说明不同渠道融资资金的金额、期限、2成本等信息，是否来源于上市公司股份质押融资，并就其杠杆风险进行充分风险揭示。

三、请你公司向润盈投资核实并披露：（1）未来12个月是否存在改选董事会的计划和安排；（2）未来12个月是否存在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和安排；（3）其他筹划重大事项的计划和安排。

请你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